

汉中市财政局文件

汉财办农〔2018〕61号

汉中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18 年省级农业专项资金的通知

宁强财政局：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8 年省级农业专项资金的通知》（陕财办农〔2018〕54 号），现将 2018 年省级农业专项资金 1000 万元下达你们，用于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工作。2018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及经济分类科目详见附表。要根据省农业厅、财政厅《关于开展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工作的意见》（陕农业发〔2017〕86 号）精神，按照省级审核确定的创建方案和资金使用

方案安排使用资金，加强资金监管，尽快拨付资金，科学确定预算绩效目标，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此项省级农业专项资金支出纳入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涉农试点资金范围。要严格按照中省支持贫困县统筹整合有关要求，依据脱贫攻坚方案和产业脱贫需求，自主整合使用。

附件：

1.2018年省级农业专项资金分配表

2.绩效目标表



汉中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8年6月19日印发

共印：10份

汉中市2018年省级农业专项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县 区	2018年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	2018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备注
宁强县	1000	2130199-其他农业支出	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